

公司代码：600798

公司简称：宁波海运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明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邬雅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239,999,396.72	6,398,397,127.19	-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9,256,136.02	1,933,011,234.11	36.0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724,538.58	296,814,395.19	14.1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09,520,231.34	755,187,231.92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9,622.54	-7,543,293.0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09,830.22	-11,505,140.3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39	增加0.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3	-0.008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3	-0.0087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32,979.89	-4,532,979.89	执行“三改一拆”政策，高速公路沿线广告牌拆除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2,199.00	698,199.00	收到江北区政府节能减排补助资金及招录高校毕业生就业社保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357.58	164,427.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9,694.65	-191,873.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04,754.28	2,182,018.95	
合计	-1,935,363.68	-1,680,207.6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3,09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35.41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70,755,773	6.8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46	0	未知		国有法人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 公司	7,268,288	0.71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 海·浦江之星118号证券投 资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	3,593,153	0.35	0	未知		未知
徐冯梁	2,786,043	0.2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苗俊范	2,718,751	0.2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6,631	0.25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兴广投资有限公司	2,560,000	0.25	0	未知		未知
上海隆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16,300	0.23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人民币普通股	365,062,214			
浙江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70,755,773	人民币普通股	70,755,773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 公司	7,268,288	人民币普通股	7,268,288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 海·浦江之星118号证券投 资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	3,593,153	人民币普通股	3,593,153			
徐冯梁	2,786,043	人民币普通股	2,786,043			
苗俊范	2,718,751	人民币普通股	2,718,751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6,631	人民币普通股	2,606,631			
上海兴广投资有限公司	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0,000			
上海隆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第一大股东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49% 的股份。此外,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额	本报告期末金额较上年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6,012.21	27,018.11	-11,005.90	-40.74
预付款项	408.52	54.36	354.16	651.51
在建工程	13,197.27	3.02	13,194.25	436,895.70
应付账款	5,016.24	9,078.55	-4,062.31	-44.75
应付职工薪酬	1,936.97	1,293.40	643.57	49.76
应交税费	634.63	1,464.24	-829.61	-56.66
应付利息	428.15	1,811.65	-1,383.50	-76.37
其他应付款	7,061.11	5,017.09	2,044.02	4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76.34	26,278.62	-16,902.28	-64.32
应付债券	0.00	68,272.47	-68,272.47	-100.00
长期应付款	864.98	5,849.79	-4,984.81	-85.21
股本	103,085.09	87,244.01	15,841.08	18.16
其他权益工具	0.00	13,595.58	-13,595.58	-100.00
资本公积	116,821.24	49,552.19	67,269.05	135.75

注：（1）货币资金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40.74%，主要系公司归还金融机构借款及支付新造船工程款所致；

（2）预付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651.51%，主要系外协船租赁费预付所致；

（3）在建工程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加 13,194.2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支付了 3 艘新造船项目工程款 12,787.93 万元；

（4）应付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44.75%，主要系上年末应付内贸运输外协船运费，在报告期支付完毕；

(5)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49.76%，主要系应付未发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6) 应交税费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56.66%，主要是上年应交企业所得税在报告期汇算清缴完毕；

(7) 应付利息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76.37%，主要系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在 2015 年 5 月 11 日提前赎回，已转股的应付未付债券利息转资本溢价；因央行利率调整，公司存量贷款应付利息同比下降；

(8)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40.74%，主要系报告期船舶修理费和公路修理费按年度预算按月计提。报告期末部分已完成修理项目尚未完成结算，部分项目因安排在第四季度修理，故造成预提修理费增加；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64.32%，系提前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多所致；

(10) 应付债券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100%，系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于 2015 年 5 月提前赎回或兑付；

(11) 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85.21%，主要是公司正常支付融资租赁相关本金所致；

(12) 公司总股本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18.16%，系报告期共有 712,852,000 元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转股价为 4.50 元/股，公司股本增加 158,410,862 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673,150,072.58 元，其他权益工具减少 135,955,777.47 元；

(13) 其他权益工具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下降 100%，原因见本项说明（12）；

(14) 资本公积报告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长 135.75%，原因见本项说明（12）。

3.1.2 利润表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比上期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80,952.02	75,518.72	5,433.30	7.19
营业成本	59,586.92	55,676.94	3,909.98	7.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7.32	1,112.08	65.24	5.87
管理费用	3,205.22	2,894.88	310.34	10.72
财务费用	14,621.42	18,552.61	-3,931.19	-21.19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2	0.02	不适用
投资收益	76.40	44.31	32.09	72.42
营业利润	2,437.54	-2,673.46	5,111.0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86.26	528.81	-442.55	-83.69
营业外支出	453.30	0.29	453.01	156,210.34
利润总额	2,070.51	-2,144.93	4,215.44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878.33	231.84	646.49	278.85
净利润	1,192.18	-2,376.77	3,568.95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2.96	-754.33	1,837.29	不适用

注：（1）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7.19%。其中：①报告期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大宗散货贸易疲软，国际航运市场总体呈现低位震荡态势，航运市场复苏的步履仍显艰难。公司强化大客户服务意识，提高年度 COA 的兑现率，同时运用境外子公司平台，积极开展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口煤炭运输业务。报告期，水路货物运输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 7.76%；

②报告期公司控股的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经营的宁波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尽管受到国家免费通行政策的影响，但进出口车流量的自然增长率近 6.4%，使得公司的通行费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8.44%；③报告期，公司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主要为受政策影响公路广告收入减少；

(2)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7.02%。其中：①水路货物运输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1.1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运用境外子公司平台，通过租入运力的方式，开拓进口煤炭运输业务，致外协船租赁费大幅度提升。船舶租赁费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38.67%，增加了 4,608.60 万元。船舶租赁费增加也是报告期水路运输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报告期燃料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7.54%，主要系国际油价下降，公司燃油采购成本比上年有较大幅度下降，使得公司燃料成本支出减少；②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9%，主要原因为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辖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额的议案》，报告期公路经营权-路产摊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878.75 万元；

(3)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32.09 万元，主要系公司投资的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后，公司经营状况持续好转；

(4)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442.55 万元，主要系 2014 年度的营改增税收补助报告期尚未收到；

(5)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453.01 万元，主要系根据 2015 年 7 月 14 日浙江省公路和铁路两侧“四边三化”专项整治推进视频会议的精神和宁波市委市政府相关文件要求等，公司所属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处置了 24 座广告牌，损失为 452.98 万元；

(6)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增加 278.85%，主要系母公司上年同期尚有以前年度亏损弥补额，所得税较少；

(7)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1,837.29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7.19%；因公路经营权摊销会计估计变更，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10.09%；燃料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7.5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1.19%。

3.1.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 增减(%)	增减额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3,872.45	29,681.44	14.12	4,191.01	本期销售收入同比上期略有上升，且应收账款有一定幅度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4,709.29	-1,351.85	不适用	-13,357.44	本期有新造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比上期大幅度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9,393.65	-34,468.74	不适用	5,075.09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比上期减少，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较上期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协议收购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51%的股权，从而成为海运集团的控股股东，并通过海运集团间接控制本公司 35.41%的股份。

本次收购完成后，浙能集团下属海运企业与本公司在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同时，浙能集团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之间存在一定数量的关联交易。为此，2013年1月31日，浙能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等利益冲突、保持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承诺函》，对保持本公司经营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浙能集团承诺：不再扩大其他海运企业的经营规模，同时将国内沿海货物运输的业务发展机会优先考虑给予本公司；将本公司作为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所属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的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在五年以内将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和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从事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本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将根据国家的规定进行适当安排，确保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在未来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竞争。

（2）为规范关联交易，浙能集团承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确保本公司与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均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与本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本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2015年7月1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海运集团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

对以上承诺事项浙能集团、海运集团及本公司正在积极履行之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50%左右，主要系在航运市场持续低迷的形势下，公司加强航运市场开拓力度，运输收入有一定幅度的提高；收费公路运营业务车流量较上年有所增长，并因公路经营权摊销会计估计变更，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公司可转债提前赎回及利率的下调，公司财务费用下降；燃料油价格下降使公司燃料成本支出减少。

公司名称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明东
日期	2015-10-29